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与天津长荣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保荐机构”）作为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股份”或“公司”）的保荐机构，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就长荣股份与天津长荣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概述

长荣股份根据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21 年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天津长荣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云印刷”）发生各类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924.62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天津长荣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莉、高梅回避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董事 5 名，此项议案以 5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独立董事事前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认可，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关联监事董浩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人李莉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 2021 年度与长荣云印刷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 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	长荣云印刷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定价	1,534.04	236.42	108.68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品、商品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长荣云印刷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定价	360.00	57.14	142.86
		设备租赁	市场价格定价	746.94	83.91	235.41
		无形资产租赁	市场价格定价	120.70	18.98	47.50
	小计	-	-	1,227.64	160.03	425.77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长荣云印刷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定价	2,038.12	47.37	270.2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长荣云印刷	服务费	市场价格定价	124.82	0.00	61.77
合计				4,924.62	443.82	866.48

注：本表如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汇总数据的差异，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三）2020年度与长荣云印刷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0年度预计金额	2020年度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0年度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长荣云印刷	销售产品	108.68	-	0.08%	100%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长荣云印刷	服务费	20.34	-	0.01%	100%	-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长荣云印刷	房屋租赁	142.86	-	0.10%	100%	-
	长荣云印刷	设备租赁	235.41	-	0.17%	100%	-
	长荣云印刷	无形资产租赁	47.50	-	0.03%	100%	-
	小计	-	425.77	-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长荣云印刷	采购商品	270.26	-	0.30%	100%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长荣云印刷	服务费	61.77	-	0.07%	100%	-
合计			886.82	-	-	100%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注：1、本表如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汇总数据的差异，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2、长荣云印刷于2020年8月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0年度未对公司与长荣云印刷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长荣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20113061221122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高端园永兴道 102 号

法定代表人：巴崇昌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01 月 16 日

营业期限：2013 年 01 月 16 日到 2063 年 01 月 15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文具用品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文具用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日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贸易经纪；通用设备修理；专业设计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印刷品装订服务；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邮件寄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长荣云印刷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经审计)
总资产	1,976.86	15,122.04
净资产	-577.56	237.19
营业收入	8,309.98	5,324.71
净利润	-1,194.75	-4,825.72

（二）关联关系

长荣云印刷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将其 100%股权转让给

关联方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轩投资”），名轩投资于 2020 年 12 月将其 100% 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巴崇昌。截至审议日前十二个月内，长荣云印刷曾经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7.2.6 条规定，认定长荣云印刷为公司关联人。

（三）履约能力

长荣云印刷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履行合同约定，不存在影响其履约能力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协议

上述关联交易经审议批准后，将授权管理层与关联人签署具体交易协议。

（二）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双方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与关联方长荣云印刷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有利于保持公司持续发展与稳定经营。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确定交易金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我们已经获得了公司提交的有关公司与长荣云印刷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材料，我们认为公司此次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我们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与本次交易有

关联关系的董事应回避表决。

公司的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会前我们详细审阅了公司与长荣云印刷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交易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公司与长荣云印刷日常关联交易的行为公开、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议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对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